

在全国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李克强

(2017年6月13日)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回顾总结近几年“放管服”改革情况，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把“放管服”改革推向深入，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放管服”改革就是要实现政府职能的转变，这是一场深刻的革命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全局出发，把转变政府职能作为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行政体制改革的关键，多次作出部署。本届政府紧紧围绕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关系，按照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要求，始终抓住“放管服”改革这一牛鼻子，坚韧不拔地推进这一“牵一发动全身”的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深入推进改革开放，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持续推进行政体制改革，从根本上说，就是要将政府职能从适应传统计划经济的那一套，逐步转向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新要求。过去实施传统计划经济管理时，政府既是资源配置中心、生产计划中心，也是价格核定中心。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按照党章明确的从根本上改变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经济体制，必然要求政府职能发生重大转变，即通过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把不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交给市场或社会，把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切实管住管好，让市场主体自主决策、自负盈亏、自我发展，使政府工作的关注点和着力点转向加强宏观调控、严格市场监管，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实现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政府管理，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

我们推动的政府职能转变是一场从理念到体制的深刻变革，是一场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一是要改革以审批发证为主要内容的传统管理体制。在过去较长时间里，政府管理很主要是搞计划下指标，随着改革的推进，很多计划取消了，但重审批、轻监管、弱服务的问题仍然普遍存在。在新形势下推进“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就是要从以微观管理、直接管理为主转向宏观管理、监督管理为主，从根本上扭转政府职能缺位、越位、错位的现象。二是要革除与审批发证相关联的寻租权力和不当利益。过去重审批，一些部门和单位一枝笔、一个章掌管着很多企业、项目的生杀大权，围绕审批又派生各种中介服务，形成了多种利益链。其中既有一些不合理利益，也有寻租产生的非法利益，成为腐败的土壤。通过“放管服”改革，对部门手中权力和相关利益“割肉”，就是要把生产经营和投资自主权还给企业，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既解决效率问题，也有利于维护公平。三是要改变与审批发证相伴的“看家本领”。以前一些部门习惯于坐在办公室等人上门忙审批，而对如何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为群众提供便捷多样的公共服务，不少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既缺乏相应理念，又想不出有效办法，出现“能力恐慌”。必须通过“放管服”改革，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对接群众需求，最大限度减少审批，多措并举完善监管，不断创新优化服务，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真正做到审批更简、监管更强、服务更优。

我们推动的“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是一个系统的整体，首先要在“放”上下更大功夫，进一步做好简政放权的“减法”，又要在创新政府管理上破难题，善于做加强监管的“加法”和优化服务的“乘法”。如果说做好简化行政审批、减税降费等“减法”是革自己的命，是壮士断腕，那么做好强监管“加法”和优服务“乘法”，也是啃政府职能转变的“硬骨头”。放宽市场准入，可以促进公平竞争、防止垄断，也能为更好的“管”和更优的“服”创造条件。目前，无论从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一些抱怨来看，还是从工作中存在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来说，不但简政放权方面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要把已经出台的政策措施落实好，把已取得的成效巩固住，尤其要通过清单管理，进一步打造权力瘦身的“紧身衣”，而且要加大力度补上加强监管和优化服务的突出“短板”。以公正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大力推动建立以“双随机、一公开”为特征的监管机制。以综合监管提高行政效能，克服“多头大盖帽管一顶小草帽”、“多龙治水、无人负责”的不正常现象。以创新监管提升政府管理水平，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技术为监管装上“火眼金睛”。以包容审慎监管助力新动能健康成长，为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规范发展留出充足空间。同样，在优化服务方面，要把企业和群众的痛点、堵点、难点作为改进政府服务的重点。大力推行涉企涉民的事项尽可能网上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总之，推进“放管服”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是对政府智慧和能力的考验，也是一个艰巨复杂的过程，要克服种种困难和挑战，持续深入推进。

最近几年，在各方共同努力下，“放管服”改革取得了积极成效。一是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减少。国务院各部门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比例超过40%，不少地方超过70%；非行政许可审批彻底终结；国务院各部设置的职业资格削减70%以上；中央层面核准的投资项目数量累计减少90%；外商投资项目95%以上已由核准改为备案管理。尤其是商事制度明显简化。工商登记由“先证后照”改为“先照后证”，前置审批事项压减87%以上，注册资本由“实缴制”改为“认缴制”，“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深化，企业注册登记所需时间大幅缩短，便利化程度大为提高。二是企业税费负担显著降低。全面推开营改增，出台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中央和省级政府取消、停征和减免收费1100多项，其中中央设立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减少69%、政府性基金减少30%。2013—2016年累计为企业减轻负担2万多元亿元。三是事中事后监管得到加强。出台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综合执法改革。四是政务服务不断优化。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出“一窗受理、一站服务”等便民举措，取消、简化一大批不必要的证明和繁琐手续，大大减少了企业和群众奔波之苦和烦扰。根据有关部门大数据分析中心对网上一百多万条信息的分析显示，群众对“放管服”改革的满意度在持续上升，今年网民满意度已上升到89.9%。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认为改革激发了企业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特别是大大方便了就业创业，满意度达到了96.6%；二是认为便民服务更加有效，取消了很多繁琐证明，满意度达84%；三是认为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满意度达82%。这也印证了“放管服”改革取得的积极进展。

特别难能可贵的是，在这几年“放管服”改革中，地方和基层同志积极探索、大胆创新、主动作为，推出了许多受市场主体和群众欢迎、值得推广的举措，比如天津和宁

夏等地的“一枚印章管审批”、贵州等地的“人在干云在看”、浙江等地的“最多跑一次”、北京等地的“一网通办”、有些省份实现省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零”等等，好做法层出不穷，这些都是地方政府在“放管服”改革方面的“竞赛”，实际上也是推动发展的“竞赛”。

事实证明，以“放管服”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在破解长期存在的一些深层次问题上探索出了一条新路，对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推动经济平稳增长、增进社会公平正义，都发挥了重大而积极的作用。首先，有助于顶住经济下行压力，使中国经济始终跑在世界前列。这几年，在国际形势严峻复杂、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中国经济始终保持中高速增长，运行在合理区间，很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放管服”改革催生了大量新的市场主体，目前全国各类市场主体比2012年底增加了60%以上，保障了比较充分的就业。中国人民是勤劳智慧的，有就业就能创造社会财富，就能增加收入，并带来新的消费和投资，内需扩大有效对冲了外需放缓。2013年以来最终消费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从50%提高到60%以上。其次，加快了新动能成长，中国经济结构优化和转型升级呈现新局面。通过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放管服”改革与“互联网+”、“双创”等融合发力，极大促进了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保持10%左右的快速增长，创客经济、分享经济、数字经济方兴未艾，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从51%提高到56%以上。现在国外评论中国的新发明创造，主要集中在新业态上。另外，据国家统计局测算，在去年全部新增城镇就业中，新动能的贡献率达到70%左右。第三，培育了国际竞争新优势，中国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迈出新步伐。“放管服”改革本身就是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上海等自贸试验区最主要的改革开放举措就是简政放权，通过大幅放宽外资准入领域，改革外商投资管理方式，大力削减外贸审批事项，有力推动了投资和贸易便利化。世界银行发布的全球2017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近3年我国营商环境在全球排名跃升了18位，其中开办企业便利度大幅上升31位。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看到，“放管服”改革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仍有不小差距。有些该放的权还没放，特别是市场准入中的各种许可等限制仍然较多，有些下放的权力不配套、不衔接、不到位，变相审批不时发生，制度性交易成本较高，严重影响企业投资和群众创业创新。在事中事后监管方面，监管缺失、检查任性、执法不力等问题仍然比较突出，一些领域市场秩序混乱，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包容审慎监管仍然经验不足、需要探索。公共服务存在不少薄弱环节，一些政府部门办事效率不高，甚至推诿扯皮，一些公用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服务意识不强，“霸王条款”屡见不鲜，群众和企业仍然深受证照、证明过多之累，办事慢、办事难之苦。总的来说，思想认识有待深化、工作力度还要加大、已出台的措施需要进一步落实、监管和服务方式有待创新，“放管服”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还有大量工作要做。我们决不能有“差不多”、“歇歇脚”的松懈思想，必须保持一抓到底的韧劲，做出更多、更有成效的努力。

二、坚持不懈推动“放管服”改革，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更大突破

今年前5个月，我国经济运行保持稳中向好态势，从5月份最新经济数据看，各项指标相互比较匹配，保持了一季度向好的势头，值得倍加珍惜。但也要看到困难和挑战仍然存在。当前世界经济不确定不稳定因素还很多，地缘政治风险上升，保护主义倾向抬头，一些发达国家拟推出大规模减税计划，大幅精简基础设施投资审批，国际竞争在加剧。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必须把经济稳中向好的势头巩固住、发展好。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是保持社会稳定的根本，是维护党的执政地位的基石。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把发展的硬道理更多体现在增进人民福祉上。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各项部署，把“放管服”等改革推向深入，该完成的要划上句号，形成不可逆的改革成果；长期的任务也要用阶段性的成效划上分号，更大程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放管服”改革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有利于激发供给活力，提高供给质量，更好适应需求，这件事做好了，可以有力地促进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实现今年主要目标任务，并长期保持经济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

做好今年的“放管服”改革，要紧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针对国内外形势的新变化，突出重点、攻克难点，做到五个“为”。

第一，为促进就业创业降门槛。对我们这样一个拥有13亿多人口的大国来说，就业不仅是民生之本，也是经济发展之基。今年的就业压力仍然很大，高校毕业生有795万，中专毕业生500万，复转退役军人60多万，共计有1500多万人新增就业人口，还有近百万去产能分流职工需要安置。如果不能实现充分就业，怎么能创造财富？怎么能保持社会和谐稳定？目前一些发达国家的失业率将近20%，有的国家35岁以下青年的失业率甚至高达40%，成为引发社会动荡的不稳定因素。我们必须进一步采取措施营造促进就业创业的环境，继续实现比较充分的就业。

要以进一步减证和推进“证照分离”为重点大幅放宽市场准入。简政放权进行到现在，应当说企业设立环节拿“照”的程序已大大简化了，但“照”后的各种“证”还是太多，办理起来关卡多、时间长，导致企业虽然成立了，却无法开展经营。“准入不准营”的问题，在很多领域存在，是当前制约企业发展的最大“痛点”之一。为解决这一问题，国务院已部署今年10月要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多证合一、一照一码”，对工商登记前后涉及的信息采集、记载公示和管理备查类的各种“证”，能整合的尽量整合、能简化的尽量简化，使“一照一码”成为企业走遍天下的唯一“身份证”。我前不久到河南开封调研时，他们已经实行了二十二证合一，这让我既感到高兴，又感到推进改革十分紧迫。因为这里面的一些证是同一个部门的不同司局发的，为什么不能精简呢？推进这方面的改革肯定会触及部门、司局、处室的利益，但是为了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我们必须坚决去做。这个问题要从根本上解决，还得实行“证照分离”改革。这方面上海自贸试验区已经积累了一些成功经验。下一步要在更大范围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试点，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和公众健康等重大公共利益之外，把能分离的许可类的“证”都分离出去，分别予以取消或改为备案、告知承诺等管理方式，让企业在办理营业执照后能尽快开业经营。现在，我国每天

新增1.5万户企业，活跃度接近70%。虽然在市场经济下企业优胜劣汰是正常现象，但也要努力使大部分企业能够生存和发展，充分发挥对就业的带动作用。

要全面推行清单管理制度。这是巩固和拓展“放管服”改革成效的制度保障。现在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已全部公布，初步效果是好的。但由于标准和规范不统一，各地清单长短、内容差别很大，谁来监督、谁来追责执行起来不明确，不少企业和群众反映看不懂、不了解，一些地方权力清单形式大于实际作用。针对这些问题，各地要继续对清单进行规范和完善。国务院部门的权力和责任清单要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加快制定出台，并向社会公开，把不该有的权力坚决拦在清单之外，任性用权要追究责任。今年还要进一步扩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试点，压缩负面清单事项，提高透明度和市场准入的可预期性，为明年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创造条件。

这里要特别强调，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是稳定和扩大就业的重要支撑，是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和结构升级的重要力量，是促进社会纵向流动和社会公平的重要渠道，也有利于引导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年人通过努力奋斗实现自身价值。现在，“双创”理念和行动不仅在国内成为普遍共识，也得到国际社会认可。前不久，国务院批准再新建一批“双创”示范基地，推动“双创”迈向更高层次和平台，这对“放管服”改革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要进一步采取措施，推动在“双创”中实现一二三产业相互渗透、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让更多小微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发展壮大，让传统企业包括央企，通过生产、管理、分配和创新模式等变革焕发新活力。据统计，现在新成长企业，包括“双创”企业、小微企业以及大企业里的“双创”平台等，容纳的新增就业达95%以上。对方兴未艾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要善于倾听市场主体和群众的呼声，在实施放权松绑的同时，积极探索包容审慎监管，对于那些看得准、有发展前景的，要量身定制造成的监管模式，促进其规范健康成长；对一时看不准的，可以先观察一段时间，为新兴生产力成长打开更大空间。

第二，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这几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在简政、减税、降费等方面已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这本身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当前，许多国家也纷纷推出放松管制、降低税负等举措，以增强本国企业的竞争力。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体经济是国民经济的根基所在，必须保持一定的实体经济规模并加快转型升级。面对当前国际竞争激烈的新形势，我们要让中国产品具有国际竞争力，很重要的就是要加大减税降费的力度，把实体经济的成本切实降下来，让中国企业轻装上阵。

要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坚持依法治税，减少征税的自由裁量权，增加透明度，防止任性收税。现在有的地方征税和稽查处罚的自由裁量权、弹性空间太大，一些执法人员随意性比较大。要改进和优化纳税服务，让纳税人缴明白税、便捷税、公平税。要落实和完善全面推开营改增政策。简化增值税税率结构，今年由四档简化为三档，将原实行13%税率的行业改为实行11%的税率。还要落实好中小微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持续释放更大减税效应。

要采取切实措施减少涉企收费。现在涉企收费主体较多、随意性大，收费项目五花八门，还有各种各样的乱摊派、乱罚款，不仅加重企业负担，也恶化了营商环境、影响企业投资信心。对此，必须重拳治理，坚决斩断“向企业乱伸的手”，决不允许把企业当成“唐僧肉”。国务院部门要带头治“费”，地方政府也要加大清费力度。继续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取消政府提供普遍公共服务和体现一般性管理职能的收费，财政供养事业单位的收费要全面纳入预算管理。要切实加强对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的监管，多措并举降低企业用能、用地、用网、物流、融资等各方面成本。现在有些行业协会商会依托总部职责和垄断地位，强制或变相强制企业入会缴费，有的收费畸高。对行业协会商会、各类中介组织收费项目要全面清理整顿，不合理的要取消，保留的要降低收费标准。

要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坚持依法治税，减少征税的自由裁量权，增加透明度，防止任性收税。现在有的地方征税和稽查处罚的自由裁量权、弹性空间太大，一些执法人员随意性比较大。要改进和优化纳税服务，让纳税人缴明白税、便捷税、公平税。要落实和完善全面推开营改增政策。简化增值税税率结构，今年由四档简化为三档，将原实行13%税率的行业改为实行11%的税率。还要落实好中小微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持续释放更大减税效应。

要创新监管方式，营造公平环境。今年国务院已经部署“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推行综合执法改革。这项改革既有利于解决执法扰企、成本高的问题，也加大了监管震慑度，能让企业感到监管的无形压力。今年在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各地要进一步建立健全随机抽查系统，完善相关细则。适当增加对高风险企业的抽查概率和频次，确保监管公平公正、不留死角。更大力度推动跨部门联合检查，逐步实现“多帽合一”，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解决多头执法、重复执法问题。同时要及时公开企业违法犯规信息和检查执法结果，接受群众监督。

针对人民群众和社会反映的突出问题，加大违法犯规行为惩处力度。坚持“眼睛向下”，着力管好老百姓最关心的事情。对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等领域损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行为，对制售假冒伪劣、价格欺诈、虚假广告、电信诈骗、侵犯知识产权等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对金融领域违规授信、非法网络借贷、内幕交易，以及环保领域偷排偷放、监测数据造假等违法犯规行为，必须坚决整治、严厉打击。加快实行巨额惩罚性赔偿制度，建立完善跨地域、跨部门、跨行业的失信联合惩戒机制，让违法经营者付出高昂代价，在市场上无法立足，切实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这样才能更好地促进和刺激消费，让消费者放心地买、安心地用，把中国这个世界上最大消费市场的潜力挖掘出来。

第五，为群众办事生活增便利。各级政府要坚决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公平可及的公共服务，更好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要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针对烦扰群众的各种“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问题，今年各地区各部门要摸清情况，能够取消的取消，能够互认的互认，凡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能通过个人现有证照来证明的一律取消，能采取申请人书面承诺方式解决的一律取消，能通过网络核验的一律取消。即使必要的证明，有关部门和单位也要加强互认共享，减少不必要的重复举证。我到地方去调研，听说一些地方的居民委员会一年要开很多种证明，不堪重负。这样的事情还很多，有的听起来很可笑，但对群众来说这就是迈不过去的坎。在减少证明方面，一些地方的好做法值得借鉴，各地都要拿出决心和魄力，今年务必要有大的突破。

要大幅提升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用事业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等公用事业单位及银行等服务机构，群众日常打交道最多、对其服务质量感受最深。这些行业服务状况在某种程度上也代表着政府形象。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引入社会评价，推动公用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提高服务水平，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要及时督促解决。加快推进公用事业领域改革，打破不合理垄断，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形成“鲶鱼效应”，以竞争推动服务质量提升。

要打破“信息孤岛”，提高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现在我国互联网已经普及，凡在网上能办的事要尽可能网上办理，让群众办事少跑腿。对群众必须到场办理的事项，要尽可能减少到场次数，努力实现“最多跑一次”。要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政府部门在协同联动、流程再造、系统整合等方面进行改革，提升实体政务大厅服务能力。特别要加强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打破“信息孤岛”。今年内要基本完成国务院部门内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清理工作，年底前要拿出国务院部门互联互通的系统名单和共享信息目录、实现连接，明年6月底前实现国务院各相关部门整合后的政务信息系统统一接入国家共享平台，各地区也要努力推动。否则，不仅企业和群众办事困难，而且政府部门工作效率也难以提高。

以上这“五个为”的要求，是今年“放管服”改革的重点。各地区、各部门要从大局和实际出发，齐心协力把改革推向纵深，让企业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让社会迸发出更大活力。

(下转第四版)

多种费用。品种、工艺、配方是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调整、改进、创新的，很多还涉及商业秘密，凭什么去批？这种状况必须尽快改变。除涉及安全、环保事项外，凡是技术工艺成熟、通过市场机制和事中事后监管能保证质量安全的产品，一律取消

生产许可；对与消费者生活密切相关、通过认证能保障产品质量安全的，一律转为认证，对管理目的相同或类似的不同部门许可事项，要加快清理合并。今年要再压减50%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目前有的地方正在试点推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分类改革，将几百种工业产品的生产许可证暂停一批、“先证后核”一批，取得积极成效，促进了当地制造业的发展。

需要强调的是，产品认证管理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质量管理、提高市场效率的基础性制度安排，也是国际通行管理办法。要坚决治理认证乱象，清理、整合、规范现有认证事项和收费，加快推进认证机构与政府部门彻底脱钩，尽快实现认证结果的互认通用。

要不断完善利用外资政策。目前我国的外商投资项目95%以上已由核准改为备案管理，但仍有不少国外企业反映，外商投资的企业准入设立时间比国内企业要长，外贸通关时间与国际先进水平比也还有很大的差距。北京市等一些地方已经实行了外资企业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单一窗口、单一表格”受理，这种做法很好。我们要按照行政管理新要求，进一步放宽一些领域的准入限制，落实外商投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的开放、便利措施，使我国继续成为全球投资的热土。

第四，为公平营商环境创条件。这几年，我国营商环境纵向上比已有不少改善，但横向比，根据世界银行排名，中国在全球190个经济体中仍排第78位，不仅落后于发达经济体，甚至也落后于许多发展中国家。现在有些省份逐项对标世界银行评价指标，提出深化“放管服”改革、改善营商环境的措施。各地都应该这样做，既要积极抓项目建设，更要着力抓环境建设，由过去追求优惠政策“洼地”转为打造公平营商环境的“高地”。

放宽准入有利于公平竞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也是为了保障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既要简放政权，还要通过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这就要从以往忙于事前审批中“跳出来”、从“严进宽管”转向“宽进严管”。要明规矩于前，划出红线、底线，让市场主体知晓行为边界；寓严管于中，把更多力量放到市场，放到监管一线，依法当好“裁判”；施重惩于后，对严重违法违规、影响恶劣的市场主体要坚决清除出市场，以儆效尤。需要强调的是，监管是政府的法定职责，无论综合部门还是业务监管部门，都要落实监管责任，也都有手段。今年国务院对河北、江苏“地条钢”等问题的查处就是由综合部门牵头的，而前不久出现的“西安问题电缆”，则是由业务监管部门开展调查的。各部门要严格落实“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要求，不能想管就管，不想管就不管。管好是尽责，不管是失责，管不好要追责。

要创新监管方式，营造公平环境。今年国务院已经部署“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推行综合执法改革。这项改革既有利于解决执法扰企、成本高的问题，也加大了监管震慑度，能让企业感到监管的无形压力。今年在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中，各地要进一步建立健全随机抽查系统，完善相关细则。适当增加对高风险企业的抽查概率和频次，确保监管公平公正、不留死角。要明规则于前，划出红线、底线，让市场主体知悉行为边界；寓严管于中，把更多力量放到市场，放到监管一线，依法当好“裁判”；施重惩于后，对严重违法违规、影响恶劣的市场主体要坚决清除出市场，以儆效尤。需要强调的是，监管是政府的法定职责，无论综合部门还是业务监管部门，都要落实监管责任，也都有手段。今年国务院对河北、江苏“地条钢”等问题的查处就是由综合部门牵头的，而前不久出现的“西安问题电缆”，则是由业务监管部门开展调查的。各部门要严格落实“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要求，不能想管就管，不想管就不管。管好是尽责，不管失责，管不好要追责。

要创新监管方式，营造公平环境。今年国务院已经部署“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